



工业发展理事会

第四十五届会议

2017年6月27日至29日，维也纳

临时议程项目6

中期方案框架和中期投资计划

2018-2021 年中期方案框架

总干事的全面提议

更正

按照《联合国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全系统行动计划》，对 IDB.45/8/Add.2 号文件第 40 段第(一)小段和第 41 段作了稍许调整。这些调整反映在本更正（IDB.45/8/Add.2/Corr.1）中。在下文中，在原文基础上添加的部分以下划线表示。已删除的部分在方括号内显示。

第 40(一)段

创造共同繁荣：通过工业发展推动减贫和社会包容；以包容方式建设生产能力；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为[所有妇女和男子以及]各年龄群体和各社会群体提供更多机会，此外也需借助于与所有参与工业化进程的相关利益攸关方达成伙伴关系；

第 41 段

在设计工业和经济政策时，需要用包容的方式分配惠益。包容性对于实现工业发展潜力，减少收入不平等和增强社会凝聚力至关重要，在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都是如此。增强边缘化人口（包括妇女和青少年）的权能，也有助于减少贫穷。[如果]包容性工业化能够增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从而除其他以外有助于实现可持续目标 5，特别是通过创造就业岗位和收入机会。与此类似，如果在成长过程中完全接触不到创业经验或技能，青少年很难成为企业家。同样，女性教育程度低，对生产活动的参与率低，也会抑制创业精神。工发组织收集并发布按性别分列的工业部门就业数据，但涵盖的国家往往还很有限。

